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上午11: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，本次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全体监事均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海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，决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增资及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增资及股权收购目标公司股权事项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间接持有目标公司 66.67%的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签署增资及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2 日